

中共秦皇岛市海港区委党校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中共秦皇岛市海港区委党校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 2、结合学校的中心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党校教学计划和措施，并积极实施。
- 3、负责举办培训班、轮训班、理论研讨班等，培训党员、干部、入党积极分子。
- 4、围绕国际国内及学校党建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配合党委组织力量进行党建理论研究，为党委提供决策参考。
- 5、定期召开党校校务委员会会议，研究工作计划与安排、分析教育培训情况、不断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
- 6、抓好党校教师聘任和队伍建设，建立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 7、与基层党团组织 and 相关部门密切合作，认真做好学员的推荐、管理和考核评优工作。
- 8、积极保持与上级领导机关 and 兄弟院校党校的联系，互通信息，相互学习，促进党校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秦皇岛市海港区委党校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海港区委党校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10 张）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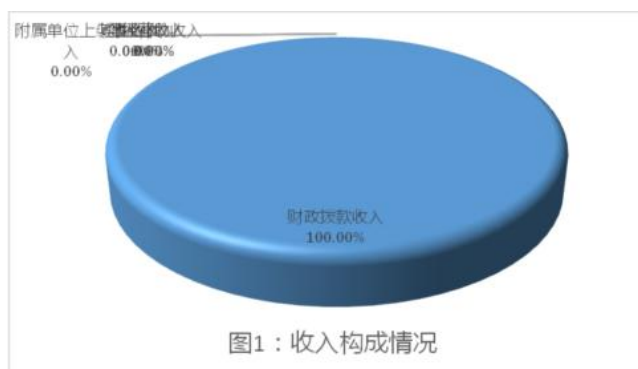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决算收入总计 235.27 万元，决算支出总计 235.2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5.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17 万元。

2018 年度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减少 0.41 万元，原因是：减少拨付培训费；与 2017 年度收入相比，减少 1.46 万元，原因是：减少中心组学习培训经费。

2018 年度支出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9.52 万元，原因是：职工工资上调、支付年轻干部培训班学员赴正定县委党校培训费用；与 2017 年度支出相比，增加 5.33 万元，原因是：职工工资上调、支付年轻干部培训班学员赴正定县委党校培训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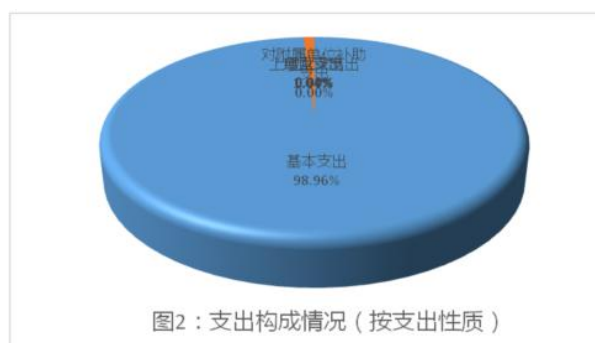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20.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0.1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3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7.71 万元，占 98.96%；项目支出 2.39 万元，占 1.0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0.17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0.41 万元，降低 0.19%，主要是减少拨付培训费；本年支出 230.1 万元，增加 5.33 万元，增长 2.32%，主要是职工工资上调、支付年轻干部培训班学员赴正定县委党校培训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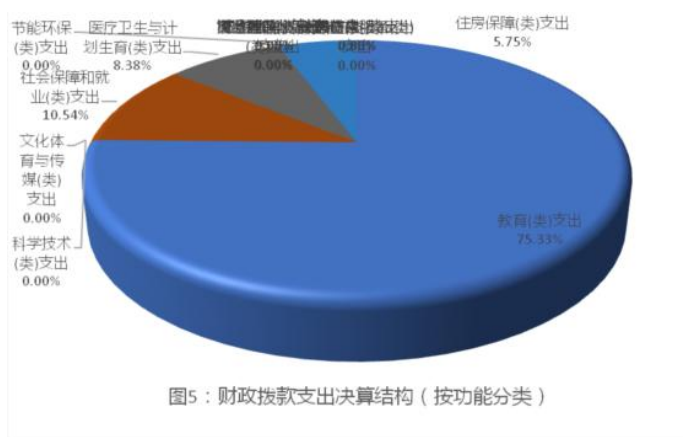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1%，比年初预算减少 0.4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减少拨付培训费；本年支出 230.1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4.32%，比年初预算增加 5.3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上调、支付年轻干部培训班学员赴正定县委党校培训费用。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173.33 万元，占 75.3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25 万元，占 10.5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29 万元，占 8.38%；住房保障（类）支出 13.23 万元，占 5.75%。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7.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0.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5.34 万元、津贴补贴 11.21 万元、奖金 2.07 万元、绩效工资 36.1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3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2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8

万元、抚恤金 3.65 万元、生活补助 0.43 万元、奖励金 0.44、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6 万元；公用经费 27.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02 万元、电费 1.78 万元、邮电费 2.43 万元、培训费 8.55 万元、工会经费 2.97 万元、福利费 1.5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0.15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列支“三公”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持平，主要是无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

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无公务用车。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15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发生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校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

我部门始终坚持把预算绩效管理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构建“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绩效预算管理结构,建立预算项目全周期管理机制。通过实施以结果为导向、以绩效提高为目标的一系列管理措施,有效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度我部门认真落实各项项目的支出,合理安排各项目支出,做到按时按质按量支出,合理分配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无

部门决算单位评价表									
评价对象						计划数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准确性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25	对财政拨款收入预算编制准确率	5	-0.15	6.5	对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对财政拨款收入预算编制准确率	10	0.00	10.0	对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算编制准确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100时，扣1分，准确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人员经费预算编制准确率	5	-1.70	2.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公用经费预算编制准确率	5	155.27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预算执行的准确性	3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准确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准确率	10	-15.03	8.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对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20	9.5	对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对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半年完成率	5	0.00	4.5	对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对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半年完成率	5	-30.15	1.5	对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编制准确率	5	-100.00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准确性	10	0.00	10.0	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准确率=0，得满分，准确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财务状况	15	资产负债率	5	0.00	7.0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期末净资产）×100%	资产负债率≤0，得满分，资产负债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资产负债率	5	0.00	6.0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期末净资产）×100%	资产负债率≤0，得满分，资产负债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资产负债率	5	0.00	2.0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期末净资产）×100%	资产负债率≤0，得满分，资产负债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人员控制	5	在编人员控制	5	100.00	5.0	在编人员数：（期末人数/年初人数）×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绝对值）>100时，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0.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人员在编人员数：（期末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长率≤0，得满分，增长率（绝对值）>0时，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其他人员控制			1	0.00	1.0	其他人员数：（期末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长率≤0，得满分，增长率（绝对值）>0时，扣减0.5分，扣减0分止。		
合计	100	—	—	100	—	65.5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政府补助收入。
2. 资产负债率增长率和净资产增长率不纳入评价考核，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增长率和净资产增长率均不含评价。
3. 在编人员控制率，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均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减少）0 辆，主要是无公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数持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故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